**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28863**

**采购项目编号：ZZ0250418**

**项目名称：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采购人：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广东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受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广东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28863

采购项目编号：ZZ0250418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2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采购包预算金额：42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 1(项)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官网（https://nr.gd.gov.cn/），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https://www.zztender.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广东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地址：广州市环市东路468号大院2栋

联系方式：钟先生020-8765906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501、503、504、505、506房

联系方式：020-8755461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叶小姐、吴小姐

电话：020-87554618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说明：**

**1、投标人须对所投项目为单位的标的物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废标或投标无效。**

**二、项目总体目标**

为支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特开展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本项目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及自然资源业务管理数据为基础，整合遥感影像、社会经济、人口等多源数据，系统分析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的总体格局与自然资源禀赋核心特征。在此基础上，聚焦区域协调发展关键议题，选取不少于3个具有代表性的县区作为重点分析区域，深入分析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城乡与区域发展差距等特征，评估在自然资源视角下“百千万工程”等重大政策在重点区域内的实施效果，综合揭示自然资源管理成效、生态文明建设进展以及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协调性状况，为优化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提供决策依据。

附件：

**服务要求承诺函**

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广东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我方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贵单位 项目采购需求中相关服务要求，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服务要求，包括技术指标要求、服务人员要求等相关内容，均作为中标后合同签订中相关服务要求的标准和依据，否则视为违约行为，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拟投入人员为项目实施实际投入人员。如需调整服务团队成员，须书面提出申请，说明申请理由，经贵方书面同意方可调整团队人员，调入人员的资历和从业经验不低于调出人员，否则视为违约行为，贵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盖章)

年月日

采购包1（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50%,本项目签订合同生效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有效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中标价款总额的50%  2期：支付比例50%,本项目通过验收和提交所有成果，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有效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中标价款总额50%。 其他约定：1.因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中标人出具的发票须满足采购人资金来源管理要求。2.中标人交付的服务、成果未能按期完成或验收不合格，致使本项目财政年度资金回收而无法支付本项目款项时，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和预期损失由中标人承担。3.若中标人为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按《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粤财采购〔2021〕7号）执行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
| 验收要求 | 1期：1.验收标准和条件 （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2）《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 （3）《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规程》（TD/T 1018-2008)； （4）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5年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数据分析评价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5]1307号）； （5）完成项目工作内容，且符合采购需求相应的技术要求（参见采购需求中服务要求（一）技术要求），可开展项目验收； （6）满足采购人与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约定的其他相关技术要求； （7）验收前置审核材料齐全，并按照成果要求内容提交采购人认可的所有成果。 2.验收方式 由采购人组织专家进行验收，必要时，可邀请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一、费用要求，中标价款总额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的包干价，其总额包括但不限于税金、服务经费及报酬、知识产权申请、科技成果查新（鉴定）、专利申报、设计书评审、培训、第三方服务（鉴定、测试测评检测、系统软件授权、技术支持等）、项目验收、质保期服务和采购代理费等可以预见的费用和一切不可预见的费用，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采购人追加经费。  二、培训要求，（1）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于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体系下的，评价指标体系构建、指标计算及指标选取、指标等级划分等内容。 （2）培训地点和方式：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开展线上或者现场培训。 （3）培训时长：面向采购人培训，不少于6学时（6学时/天）。  三、服务响应要求，（1）服务响应可通过现场、远程等方式提供，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2）供应商接到采购人关于项目服务保障需求的通知后，应当在48小时内予以响应，通过现场、电话、网络等多种方式对采购人的技术需求进行支持和响应，帮助解决采购人提出的疑难问题。  四、质量保障服务，（1）质量保障期：本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1年。 （2）质量保障服务内容：本项目所有成果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缺陷和问题。 （3）质量保障服务要求：质量保障期内，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人的需要，继续提供有关报告完善、分析评价指标体系构建等方面的咨询服务。  五、资产权属，（1）知识产权归属：本项目形成的所有服务成果，以及供应商利用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和工作条件完成的新技术成果，其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等权利）及衍生权利均归采购人独有，协助采购人完成知识产权申报相关工作。 （2）供应商保证服务使用的基础资料、工具、方法及服务形成的技术成果，均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所享有的著作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如第三人以采购人技术侵犯其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为由向采购人主张权利，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损害赔偿、补偿以及其他合理损失（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均由供应商承担。  六、数据安全和保密要求，（1）供应商须签订安全保密协议，对其因身份、职务、职业或技术关系而知悉的采购人工作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应严格保守，保证不被披露或使用，包括意外或过失。 （2）供应商不得以竞争为目的、或出于私利、或为第三人谋利而擅自保存、披露、使用采购人工作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向无关人员泄露采购人的工作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不得向不承担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人披露采购人的工作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供应商在从事政府项目时，不得擅自记录、复制、拍摄、摘抄、收藏在工作中涉及的保密信息，严禁将涉及政府项目的任何资料、数据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项目以外的其他方或供应商内部与该项目无关的任何人员。 （3）供应商对于工作期间知悉采购人的工作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包括业务信息在内）或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政府机关文件（包括内部发文、各类通知及会议记录等）的内容，同样承担保密责任，严禁将政府机关内部会议、谈话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不得翻阅与工作无关的文件和资料。 （4）严禁泄露在工作中接触到的政府机关科技研究、发明、装备器材及其技术资料和政府工作信息。  七、廉政要求，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廉政责任书。  八、其它约定，其他未涉及内容参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合同文本相应条款的约定执行。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 项 | 1.00 | 420,000.00 | 420,000.00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服务内容**  1.多源数据筛选与处理  整合广东省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城市国土空间监测、自然资源业务管理、社会经济统计、多源遥感影像等数据，进行数据清洗、融合和标准化处理，确保分析评价所用数据质量。  2.建立分析评价指标体系  基于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与区域协调发展的核心目标，系统构建包括但不限于自然资源基础条件（如建成区面积、耕地面积等）、区域战略目标（如地区生产总值、人均GDP等）、人口社会经济发展状况（如总人口、城乡居民收入等）、区域协同发展水平（如三次产业占比、数字基础设施覆盖率等）、绿色低碳（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建成区绿化覆盖率等）等维度的多层次、多类型（单项与综合指标结合）分析评价指标体系，全面刻画国土空间利用特征及其与区域协调发展的关联。  3.构建分析评价模型  针对指标体系中的各类指标，特别是综合指标，设计并构建相应的分析评价模型，包括但不限于：  （1）空间格局分析模型：运用GIS空间分析（如空间统计、密度分析、缓冲区分析）、多因子综合评价等方法，分析国土空间利用的宏观格局。  （2）公共服务可达性模型：基于路网与POI数据，采用网络分析等方法，量化评估教育、医疗、文化、绿地等基本公共服务的空间可达性水平。  （3）区域/城乡差距量化模型：综合利用高分辨率遥感影像、夜间灯光数据、统计数据等，构建模型刻画和量化经济活力、基础设施、人居环境等方面的区域间及城乡间发展差距。  （4）政策实施效果评估模型：可应用前后对比法、定性比较分析（QCA）等，评估“百千万工程”等重大政策对区域协调发展的实际效果与差异化影响。  （5）综合指数计算模型：对各类综合指数（如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指数、空间可达性指数等），采用如层次分析法（AHP）、主成分分析法（PCA）、熵权法等方法确定指标权重，并通过加权求和或因子得分等模型计算综合评价值。  4.开展分析评价  （1）宏观分析（全省尺度）  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监测分析：运用构建的空间格局监测分析模型，系统分析全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的总体格局与自然资源禀赋核心特征，识别经济发展热点区、生态保护重点区及城乡发展差异显著区。  宏观发展状况评估：基于构建的指标体系，评估广东省在新发展阶段自然资源、生态、经济、社会等多维度的总体发展状况。  （2）重点区域分析  重点区域选取与数据细化：依据项目目标，选取不少于3个具有代表性的县区作为重点分析区域，深化收集现势性好的POI、路网、人口空间分布、夜间灯光遥感等详细数据，并做好各类数据的空间化。  公共服务均等化评估：运用公共服务可达性模型和指标，评估重点区域基础教育、医疗、文化、养老、绿地等基本公共服务的空间可达性、人均拥有量、覆盖率及其空间差异，识别服务薄弱区域。  城乡与区域发展差距分析：应用区域/城乡差距量化模型和指标体系，从经济活力（如夜间灯光亮度、GDP）、基础设施（如路网密度、通达性）、人居环境（如建筑类型、绿地空间）、聚落形态（如紧凑度指数）等维度，深入分析重点区域内城乡之间、区域之间的发展差距。  重大政策实施效果评估：采用政策实施效果评估模型，重点评估“百千万工程”等政策在重点区域的实施成效，分析其对缩小城乡区域差距、促进协调发展的作用及差异化影响。  根据上述分析评价内容，形成综合评价数据集和分析评价报告等成果。  5.图件制作  基于上述分析评价过程和结果，编制专题图件，直观、清晰地表达分析结论。图件制作将严格遵循制图规范，确保信息传达的准确性和有效性，为优化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提供直观的决策支持。 |
|  | 2 | **二、服务要求**  （一）★供应商须提交服务要求承诺函（详见项目概况的附件）。  （二）技术要求  1.总体技术要求  根据项目服务内容开展数据筛选和处理、评价指标体系构建、分析评价模型选取、评价结果分析、图集制作等工作。需保障分析评价选取数据的准确性，指标体系科学、简明、可操作性强，指标构成、计算规则、数据源明确，图集满足地图制作相关要求。  2.技术指标要求  坐标系统：本项目形成的分析评价矢量数据集成果均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支持地理坐标（单位为十进制单位“度”）及高斯-克吕格投影平面坐标，1985国家高程基准。  分析评价空间覆盖：宏观尺度评估需涵盖广东省全域，重点区域分析应涵盖采购人指定的重点分析县区，确保无遗漏，区域覆盖率达到100%。  指标体系：构建覆盖不少于5个核心维度的综合分析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含不少于25个具体指标，其中综合指标占比不少于10个，指标选取需科学反映国土空间利用格局特征与区域协调发展关键要素，确保指标体系的系统性、代表性和可操作性。  报告内容：系统阐述广东省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现状、特征、成就及问题，提出针对性政策建议。  成果图集：编制系统性成果图集，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广东省国土空间利用总体格局图、公共服务设施分布与可达性分析图（如15分钟生活圈覆盖范围）、各类综合指数的空间分布图、关键指标（如GDP、人口密度、路网密度、绿地覆盖率等）的空间分布与统计图表。  3.主要技术标准、规范及政策文件  （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2）《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  （3）《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规程》（TD/T 1018-2008)；  （4）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5年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数据分析评价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5]1307号）  (二)进度要求  1.实施进度  （1）合同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包括服务进度计划及人员配置等相关内容，经采购人审批确认后备案。  （2）合同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拟投入人员组成项目团队，开展工作。  （3）合同生效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技术方案，经采购人评审确认。  （4）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提交所有服务成果经采购人确认。  2.验收期限  在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本项目所有内容并通过项目验收，要求验收前10个工作日，按采购人要求提交本项目验收前置审核有关成果资料。  3.成果交付期限  本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三)管理要求  1.服务人员  供应商须指派固定的团队为本项目提供专业服务，服务团队成员不得少于5人，团队成员数量、资历要求见表1。  表1团队服务人员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成员角色 | 职责 | 资历要求 | 数量 | 备注 | | 1 | 项目负责人 | 负责本项目协调管理工作 | 1、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  2、具有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副高级或以上职称；  3、担任项目负责人，负责过自然资源的监测或分析评价类型项目的实施工作。 | 1 |  | | 2 | 技术服务人员1 | 负责本项目数据分析及处理、评价指标指标计算、图件制作等 | 1、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本科或以上学历；  2、具有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 2 | 按实际工作需求开展驻场，驻场总时长不少于20个工作日。 | | 3 | 技术服务人员2 | 提供数据处理、评价指标体系构建等技术支持，负责分析评价报告编制 | 1、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或以上学历；  2、具有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 2 |  | |  | 总计 | / | / | 5 |  |   投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的拟投入人员视为项目实施实际投入人员（提供承诺函（详见项目概况的附件））。供应商需根据以上表格分项列出拟投入人员名单及资历情况。  如须调整服务团队成员，须书面向采购人提出申请，说明申请理由，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方可调整，调入人员的资历和从业经验不低于调出人员，否则视为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2.组织实施要求  为保障项目按时、按质、按量有序实施，供应商须建立稳定的项目团队、组织管理机构、协调管理机制，提供完善的技术保障支撑。  实施方式：提供驻场、现场、远程多种形式相结合等方式。  3.成果要求  供应商须保证项目数据和文档成果的完整性，在项目实施各阶段按时完成成果数据的分类整理及相关技术文档的编写，在项目完成时协助采购人完成项目归档相关工作。  本项目需提交成果包括数据成果、文档成果及其他成果，具体成果要求如表2。其中数据成果格式为GDB或shp，文档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表2中文档成果，包括纸质文档装订成册2套，电子文档1套（供应商盖章后的pdf电子版与纸质版内容须一致），以及应标文件（供应商盖章后的pdf电子版）。  表2项目成果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成果类型** | **成果名称** | | 1 | 数据成果 | 国土空间利用宏观分析数据集 | | 2 | 重点分析区域对比分析数据集 | | 3 | 文档成果 | 项目实施方案 | | 4 | 项目技术方案 | | 5 | 项目技术总结 | | 6 | 项目工作总结 | | 7 | 分析评价综合报告 | | 8 | 成果图集 | | 9 | 项目会议纪要 | | 10 | 项目进度报告 | | 11 | 培训方案及培训记录 | | 12 | 其他成果 | 分析评价指标体系1套 | | 13 | 分析评价模型1套 | | 14 | 项目实施管理过程其他材料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广东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远程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 （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1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2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无：-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1）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本次代理服务费为定额收费，金额为：壹万元整。（2）增值税另行计入代理服务费中。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便利化措施，1. 各投标供应商可以通过“中国邮政”、“EMS”、“顺丰快递”等快递方式，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及相关样品（如有）送达到开标地点，快递单上应清晰写明如下信息： 1）收件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5楼 2）收件人：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前台 3）注明采购项目编号 如需现场安装或调试的样品，不接受邮寄送达的方式。 需现场陈述的项目，请供应商派代表参与。 2. 通过快递方式递交《投标文件》及相关样品（如有）的，递交时间为送达我司由我司前台人员签收的时间，请投标供应商预留邮寄所需的时间。建议投标供应商在邮递之后，主动在 投标截止时间前及时与我司联系，核实投标文件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送达。 3. 通过快递方式递交《投标文件》及相关样品（如有）的，寄错地址、逾期送达、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或者邮寄过程导致包装密封出现破损的，我司将拒绝接收，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与后果，我司不承担责任。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详情请 见《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关于开展省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6号）（查询网址：http://www.gdgpo.gov.cn/show/id/40288ba97237aba8017239cc2a020555.html）。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官网（https://nr.gd.gov.cn/），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https://www.zztender.com/）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官网（https://nr.gd.gov.cn/），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https://www.zztender.com/）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内控部

电话：020-87512543

传真：87554028

邮箱：nkb@zztender.com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5楼

邮编：51064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020-83340570

邮 编：510030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 | 10% | a)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K1（K1的取值为10%），即：评标价＝修正后的报价\*（1-K1）； b)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划分标准； c)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认定条件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d)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 e)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4年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投标有效期 |
| 2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包含：①投标函；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③开标一览表；④分项报价表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
| 4 | 标注“★”的条款的满足情况 |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
| 5 |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41.0分  技术部分49.0分  报价得分10.0分 | |
| 技术部分 | | 项目理解能力 (9.0分) | 根据投标人的理解情况进行评审： 1.需求分析透彻，目标明确，服务内容理解准确，得9分； 2.需求分析较透彻，目标较明确，服务内容理解较为准确，得7分； 3.需求分析基本全面，目标基本明确，服务内容理解基本准确，得5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项目技术方案 (10.0分) |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中的分析评价数据处理、评价指标体系建立、评价结果分析等内容编制的技术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技术方案完整，技术方法正确，技术路线可行，得10分； 2.技术方案较完整，技术方法较正确，技术路线可行，得8分； 3.技术方案基本完整，技术方法基本正确，技术路线基本可行得6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8.0分) | 根据供应商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的有序性、时效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1.进度计划合理，可操作性强，得8分； 2.进度计划较合理，可操作性较强，得6分； 3.进度计划时效性较弱，可操作性较弱，得4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项目管理方案 (8.0分)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中的项目团队管理、组织管理机构、协调管理机制、技术保障支撑等内容编制的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方案详细、具体，可行性高、可操作性强，得8分； 2.方案可行性较高、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得6分； 3.方案不够合理可行，不详细，得4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项目质量保障措施 (8.0分)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中的质量管理体系、质量保障方案、报告完善、分析评价指标体系构建等方面的咨询服务等内容编制的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质量保障措施详细具体、切实可行，目标明确，得8分； 2.质量保障措施较具体、措施较可行，目标较明确，得6分； 3.质量保障措施不够具体，目标不够明确，得4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培训方案 (6.0分) |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培训计划，包括培训设计、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1.项目培训计划内容全面、合理，得6分； 2.项目培训计划内容较全面、较合理，得4分； 3.项目培训计划内容不够全面、基本合理，得2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10.0分) | 2022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承担过自然资源的监测或分析评价相关项目，每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 注：业绩材料需提供合同或验收报告或立项文件的复印件，并能反映建设内容、签署盖章、日期等关键内容，未提供不得分，相同业绩不重复计分。多份文件时间不同时以任一文件满足条件即可计算得分。 |
| 项目负责人 (8.0分) | 项目负责人（1人）： 1.具有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得2分。提供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2.具有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副高级或以上职称得2分。提供职称证书或同等级别聘用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职称证书或相关聘用证明未体现工作或专业领域，需投标人单位出具从事该领域工作的说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3.担任项目负责人，负责过自然资源的监测或分析评价类型项目的实施工作，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4分；提供项目任务书或合同复印件（合同须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如合同未能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则须提供能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验收报告或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 注：（1）项目负责人在同一评分项中具有多个资质的，按最高得分项计算，不重复计分；（2）除提供以上证明材料外，还须提供该人员在投标人单位任职的证明材料（如加盖所在地区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采购包投标截止日之前三个月以内任一月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3）项目负责人与其他人员不得为同一人；（4）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不得分。 |
| 项目技术服务人员1 (8.0分) | 项目技术服务人员1（2人，不含项目负责人及技术服务人员2）： 1.具有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学历：硕士研究生或以上学历每人得2分，本科学历每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提供证书复印件； 2.具有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副高级或以上职称每人得2分，中级职称每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提供职称证书或同等级别聘用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职称证书或相关聘用证明未体现工作或专业领域，需投标人单位出具从事该领域工作的说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1）同一人员在同一评分项中具有多个资质的，按最高得分项计算，不重复计分；（2）此项只按2人计算得分，提供人数大于2人的则按其中得分最高的2人计算得分，第3人起不再计算得分；（3）除提供以上证明材料外，还须提供该人员在投标人单位任职的证明材料（如加盖所在地区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采购包投标截止日之前三个月以内任一月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4）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不得分。 |
| 项目技术服务人员2 (8.0分) | 项目技术服务人员2（2人，不含项目负责人及技术服务人员1）： 1.具有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学历：硕士研究生或以上学历每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提供证书复印件； 2.具有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副高级或以上职称每人得2分，中级职称每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提供职称证书或同等级别聘用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职称证书或相关聘用证明未体现工作或专业领域，需投标人单位出具从事该领域工作的说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1）同一人员在同一评分项中具有多个资质的，按最高得分项计算，不重复计分；（2）此项只按2人计算得分，提供人数大于2人的则按其中得分最高的2人计算得分，第3人起不再计算得分；（3）除提供以上证明材料外，还须提供该人员在投标人单位任职的证明材料（如加盖所在地区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采购包投标截止日之前三个月以内任一月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4）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不得分。 |
| 服务响应 (7.0分) | 对供应商的服务响应时间进行评审（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供应商在采购人提出服务要求后24小时内，通过现场、电话、网络等多种方式对采购人的技术需求进行支持和响应的，得7分； 2）供应商在采购人提出服务要求后36小时内，通过现场、电话、网络等多种方式对采购人的技术需求进行支持和响应的，得5分； 3）供应商在采购人提出服务要求后48小时内，通过现场、电话、网络等多种方式对采购人的技术需求进行支持和响应的，得3分； 4）无响应不得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服务合同**

|  |  |
| --- | --- |
| **项目 名称：** | 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 |
| **采购项目编号：** |  |
| **采购人（甲方）：** | 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 |
| **供应商（乙方）：** |  |
| **签订时间：** | 202 年 月 |
| **签订 地点：** | 广州市 |

**服务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 | | 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通讯地址：** | |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468号大院2栋 | | |
| **电话：** |  | | **传真：** |  |
|  |  | |  |  |
|  |  | |  |  |
| **乙方（供应商）:**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电话：** |  | | **传真：** |  |

根据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结果（详见附件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等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服务之事宜，进行协商并达成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目标和内容**

（一）服务目标：为支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特开展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本项目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及自然资源业务管理数据为基础，整合遥感影像、社会经济、人口等多源数据，系统分析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的总体格局与自然资源禀赋核心特征。在此基础上，聚焦区域协调发展关键议题，选取不少于3个具有代表性的县区作为重点分析区域，深入分析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城乡与区域发展差距等特征，评估在自然资源视角下“百千万工程”等重大政策在重点区域内的实施效果，综合揭示自然资源管理成效、生态文明建设进展以及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协调性状况，为优化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提供决策依据。

（二）服务内容：1.多源数据筛选与处理。2.建立分析评价指标体系。3.构建分析评价模型。4.开展分析评价。5.图件制作。

其它本合同未列明的服务内容要求，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的相应内容和乙方响应文件承诺的服务内容。

（三）服务的方式：

根据本项目需要，提供满足项目需求的服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开展驻场服务、现场服务、网络远程服务、电话服务等方式。

**第二条 服务要求**

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乙方须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等报甲方确认后据以执行。经甲方审核确认后的项目实施方案等将作为甲方将来验收乙方服务成果的依据之一。

（一）项目服务地点：广东省辖区内甲方指定的地点。

（二）项目服务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三）技术要求（技术指标或参数）：详见附件二。

（四）项目进度：

1.实施进度：本项目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乙方须开展服务工作，严格按照合同内容和进度要求以及经甲方书面确认的项目实施计划，通过关键节点、里程碑事件的监控，来控制本项目工作的进度，确保按时按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内容。

（1）合同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包括服务进度计划及人员配置等相关内容，经采购人审批确认后备案。

（2）合同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拟投入人员组成项目团队，开展工作。

（3）合同生效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技术方案，经甲方评审确认。

（4）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提交所有服务成果经甲方确认。

2.验收期限和要求：在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本项目所有内容并通过项目验收，要求验收前10个工作日，乙方应当按本合同或甲方要求提交本项目验收前置审核所需的全部成果资料。

3.项目服务成果交付期限：本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当将全部服务成果交付给甲方。

（五）服务人员要求：

在项目实施期间，乙方指派不少于5人固定团队为本项目提供专业服务，团队项目负责人应具备 以上能力，驻场人员数量要求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所有服务人员的资质资历不能低于乙方响应文件中相应的承诺。

如须调整服务团队成员，须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说明申请理由，经甲方书面同意方可调整，调入人员的资历和从业经验不低于调出人员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否则视为违约行为，甲方有权终止本项目服务合同。

（六）服务质量标准：满足本合同“服务成果的交付”和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服务及成果质量要求。

（七）归档要求：乙方按照甲方关于项目归档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本项目完成验收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协助甲方完成本项目成果资料的归档工作。

（八）培训：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于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体系下的，评价指标体系构建、指标计算及指标选取、指标等级划分等内容，培训时间由甲方根据工作进程安排，培训场地、环境等由甲方提供。

（九）其他：接受甲方指定的监理机构的监理，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

**第三条 合同总额及付款方式**

（一）本合同中“元”是指人民币。本合同总额为： 整（¥ .00），本合同总额为乙方实施并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的合同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代理费、税金、服务经费及报酬、知识产权申请、科技成果查新（鉴定）、专利申报、设计书评审、培训、第三方服务（鉴定、测试测评检测、系统软件授权、技术支持等）、项目验收、质保期服务等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可以预见的合理费用和一切不可预见的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本合同总额之外另行要求甲方追加经费。

（二）本合同总额共分2期付款。甲方支付每一期款项均需以本项目的财政预算指标到达、收到乙方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等额有效发票为前提。付款时间及方式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期次 | 支付时间节点 | 支付比例 | 金额（元） | |
| 小写 | 大写 |
| 1 | 本项目签订合同生效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有效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50% | ¥ .00 |  |
| 2 | 本项目通过验收和提交所有成果，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有效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50% | ¥ .00 |  |

（三）乙方怠于提供以上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直至收到乙方提供以上合格发票。乙方不得据此怠于履行任何一项或几项合同义务。

（四）因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乙方出具的发票需满足甲方资金来源管理要求。

（五）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未能按期完成或验收不合格，致使本项目财政年度资金回收而无法支付本项目款时，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和预期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七）甲方相关信息

单位名称：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000455859831T

发票开具咨询电话：020-87659063

（八）甲方有权直接从对乙方的应付未付款中，对乙方应当承担的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一切款项进行抵扣。

**第四条 项目验收**

（一）验收标准：

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2.《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

3.《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规程》（TD/T 1018-2008)；

4.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5年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数据分析评价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5]1307号）；

5.完成项目工作内容，且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承诺的相应标准；

6.双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约定的其他相关技术要求。

（二）验收条件：验收前置审核材料齐全，并按照成果要求内容提交甲方认可的所有成果。

（三）验收形式：按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甲方组织项目验收专家组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验收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验收其他要求：乙方需按甲方的相关验收要求组织验收前符合性审查资料，并确保通过审查。

**第五条 服务成果的交付**

乙方须保证项目数据和文档成果的完整性，在项目实施各阶段按时完成成果数据的分类整理及相关技术文档的编写，在项目完成时协助甲方完成项目归档相关工作。

本项目需提交成果包括数据成果、文档成果及其他成果，具体成果要求如表1。其中数据成果格式为GDB或shp，文档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表1中文档成果，包括纸质文档装订成册2套，电子文档1套（乙方盖章后的pdf电子版与纸质版内容须一致），以及应标文件（乙方盖章后的pdf电子版）。

表1项目成果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成果类型** | **成果名称** |
| 1 | 数据成果 | 国土空间利用宏观分析数据集 |
| 2 | 重点分析区域对比分析数据集 |
| 3 | 文档成果 | 项目实施方案 |
| 4 | 项目技术方案 |
| 5 | 项目技术总结 |
| 6 | 项目工作总结 |
| 7 | 分析评价综合报告 |
| 8 | 成果图集 |
| 9 | 项目会议纪要 |
| 10 | 项目进度报告 |
| 11 | 培训方案及培训记录 |
| 12 | 其他成果 | 分析评价指标体系1套 |
| 13 | 分析评价模型1套 |
| 14 | 项目实施管理过程其他材料 |

（五）交付地点：甲方住所地。

**第六条 服务响应要求**

（1）服务响应可通过现场、远程等方式提供，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接到甲方关于项目服务保障需求的通知后，应当在48小时内予以响应，通过现场、电话、网络等多种方式对甲方的技术需求进行支持和响应，帮助解决甲方提出的疑难问题。

**第七条 质量保障服务**

（一）质量保障期：本项目通过甲方验收之日起1年。

（二）质量保障服务内容：本项目所有成果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缺陷和问题。

（三）质量保障服务要求：质量保障期内，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需要，继续提供有关报告完善、分析评价指标体系构建等方面的咨询服务。

具体质量保障服务要求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承诺的相应内容。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质量标准完成本项目。

2．有权自行或邀请第三方对乙方本项目实施进展情况进行监督，并有权就监督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求乙方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调整和完善。

3．乙方未按时提供本项目服务成果，或者本项目未通过验收，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改、重做，所发生的各种费用由乙方承担。因此导致本项目延期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甲方发现乙方人员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条件，不具备相应服务能力的，或者存在其他情形影响本项目实施、不适宜继续提供服务的，有权要求乙方在 个工作日内更换合格人员替换。

5．乙方更换服务人员的，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二）甲方的义务

1．按照本合同约定组织验收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和本项目成果，验收完成后，按合同约定支付报酬。

2．未按照合同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经乙方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供的，由此发生的损失由甲方承担，或者顺延合同履行期限。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有权获得本合同约定的报酬。

2．发现甲方提供的必要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不符合双方约定的，有权要求甲方及时补充和更换。

（二）乙方的义务

1．依本合同约定按时完成本项目任务、交付服务成果，确保交付的服务成果达到合同约定标准，并保证提交的服务成果的内容和质量达到甲方的合同目的。协助甲方做好本项目验收等工作。

2．按本合同约定自行组织本项目实施，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不得擅自变更本项目内容。

3．本项目内容不得进行分包或转包。

4．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自行承担合同履行中出现的安全生产责任，因安全生产问题造成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民事赔偿、行政处罚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全额赔偿并承担违约责任。

5．按照甲方要求更换合格的服务人员。

6．乙方交付上述服务成果后，按项目需求参加甲方及/或有关上级的服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相关文件做出必要调整补充。

**第十条 安全保密责任**

乙方应严格遵守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保密要求和双方签订的安全保密协议，保证按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保密要求和安全保密协议的要求对本项目实施中所有技术信息、数据资料、技术成果、运营信息以及甲方要求保密的其他信息严格保密。 除非有特别约定，保密信息获悉方对获悉的保密信息负有永久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直至相关信息被所有权人公开为公众知悉的信息。

**第十一条 廉政责任**

在本项目实施全过程中，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廉政责任书的要求，做好廉政风险防控工作。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一）知识产权归属：本合同履行形成的所有本项目技术成果，以及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资料和工作条件完成的新技术成果，其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等权利）及衍生权利均归甲方独有。根据甲方需要，乙方须协助甲方完成知识产权申报相关工作。

（二）乙方保证服务使用的基础资料、工具、方法及服务形成的技术成果，均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所享有的著作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如第三人以甲方技术侵犯其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为由向甲方主张权利，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损害赔偿、补偿以及其他合理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合同变更、终止与解除**

出现以下情况时，双方当事人可以对本合同进行变更、终止或解除：

（一）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合同订立和履行相关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动，甲乙协商一致变更本合同部分条款，应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甲方或甲方聘请行使监管权利的第三方对乙方项目实施情况提出质疑，乙方未在10个自然日内作出答复或者进行调整的，甲方有权中止履行合同，经催告后的10个自然日内，乙方仍未进行调整完善或甲方认为乙方未妥善进行调整完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经支付的合同金额，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退回已支付的合同款，则逾期一个自然日按0.1%计付逾期利息，计算至全部退还之日止。

（三）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规定情形的，按上述规定内容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终止。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不支付本合同约定金额，导致乙方权益受损的，甲方除应全额支付所欠费用外，按每延期一个自然日加付应付未付款的0.1%作为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总额的5%。

2.甲方无正当理由延期组织验收或者拒收乙方提供的、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每延期一个自然日，应按本合同总额的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总额的5%。延期累计超过30个自然日（含30个自然日），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仍应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并向乙方支付经双方确认的已完成工作量的全部款项。

3. 除政府政策、地震等自然灾害不可抗力因素外，甲方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本合同的，应当至少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同时对乙方已完成工作量进行公平合理的评估，双方商定按“多退少补”的原则，完成结算支付相关事项。

（二）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各阶段任务、未按期履行合同义务的，每延期一个自然日需按本合同总额的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30个自然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经支付的合同金额，另行按照本合同总额的8%支付解除合同违约金。乙方逾期退回已支付的合同款，则逾期一个自然日按合同总额的0.1%计付逾期利息，计算至全部退还之日止。同时甲方将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追究乙方责任并报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2．乙方交付的成果经验收确认存在质量缺陷的，甲方有权拒收。自确定验收不合格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乙方应当进行整改完善后重新提供服务、交付成果。以重新交付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成果交付之日作为乙方实际履行交付义务的日期，乙方据此向甲方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重新交付的成果仍未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终止并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额8%的违约金，还需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合同金额，乙方逾期退回已支付的合同款，则逾期一个自然日按0.1%计付逾期利息，计算至全部退还之日止。同时甲方将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追究乙方责任并报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3．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资料虽经验收，但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发现服务或成果存在缺陷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额8%的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赔偿。如甲方要求对乙方服务、技术成果的遗漏或错误采取补救措施的，乙方还应负责提供免费修改或补充等补救措施，直至达到甲方要求；乙方怠于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另行聘请第三方提供相应服务，因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4．乙方擅自更换或者不按甲方要求更换服务人员，按照500元/人/日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乙方委派的服务人员符合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

5．合同生效后，如乙方出现未履行响应文件相关承诺函、擅自终止、解除合同等情况，乙方除应向甲方退回已经支付的合同金额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8%的违约金，若违约金的金额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赔偿。乙方逾期退回已支付的合同款，则逾期一个自然日按0.1%计付逾期利息，计算至全部退还之日止。同时甲方将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追究乙方责任并报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6．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凡本合同约定的乙方义务的履行期限，如乙方逾期超过30个自然日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8%的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退回已经支付的合同金额，乙方逾期退回已支付的合同款，则逾期一个自然日按0.1%计付逾期利息，计算至全部退还之日止，由此而造成的一切额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7．乙方违反约定转包或者分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需向乙方返还任何服务成果，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8%的违约金；如本合同已经履行完毕，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按照上述标准支付违约金且无需向乙方返还任何服务成果。本条款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失去效力。

8．甲方追索乙方违约所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鉴定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用等）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的解决**

（一）本合同的签署、效力、解释、履行以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二）因本合同所产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

（一）本合同所指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以及政策变更等情形。

（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包括全部不能履行，部分不能履行，暂时不能履行，绝对不能履行），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当事人故意拖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四）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采取补救措施，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不可抗力证明，否则不能免责。

（五）不可抗力的影响消除后合同目的仍可以实现、具备继续履行条件的，双方协商变更合同相关条款，合同履行期限可以顺延，合同继续履行。

（六）乙方在应标时应当充分评估本项目存在的技术风险，技术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属于不可抗力。

**第十七条 送达**

（一）一方当事人因本合同向对方送达文件的，按照本合同首部及本条列明的联系方式向对方送达。

（二）甲方指定（ ，电话： ）为甲方本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电话： ）为乙方本项目联系人。

（三）一方当事人变更本项目联系人或者其他联系方式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未及时通知对方的，对方可以按原联系方式进行送达，并视为有效送达。

（四）直接送达的，以收件人签收时间为送达时间。

（五）邮件送达的，应当通过中国邮政特快专递寄送邮件的方式送达，以中国邮政官方网站显示的签收时间为送达时间。对方没有签收或者邮件退回的，以邮件寄出后的第二个工作日为送达时间，无论对方是否实际收到邮件。

（六）电子邮件送达的，以电子邮件发出后的次日为送达时间。送达文件的内容及邮件发送时间以发件人邮箱记录为准。

（七）司法机关、行政机关处理与本合同有关的事项时，可以按本条约定向双方当事人送达法律文件。

**第十八条 合同效力**

（一）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并加盖行政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响应文件及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对乙方履行义务要求更高者为准。

（三）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有经双方共同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四）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 ）执壹份。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附件二：技术要求

附件三：安全保密协议

附件四：廉政责任书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盖章）：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 | 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
| 签订日期：202年 月 日 | 签订日期：202年 月 日 |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附件二：技术要求**

1.总体技术要求

根据项目服务内容开展数据筛选和处理、评价指标体系构建、分析评价模型选取、评价结果分析、图集制作等工作。需保障分析评价选取数据的准确性，指标体系科学、简明、可操作性强，指标构成、计算规则、数据源明确，图集满足地图制作相关要求。

2.技术指标要求

坐标系统：本项目形成的分析评价矢量数据集成果均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支持地理坐标（单位为十进制单位“度”）及高斯-克吕格投影平面坐标，1985国家高程基准。

分析评价空间覆盖：宏观尺度评估需涵盖广东省全域，重点区域分析应涵盖采购人指定的重点分析县区，确保无遗漏，区域覆盖率达到100%。

指标体系：构建覆盖不少于5个核心维度的综合分析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含不少于25个具体指标，其中综合指标占比不少于10个，指标选取需科学反映国土空间利用格局特征与区域协调发展关键要素，确保指标体系的系统性、代表性和可操作性。

报告内容：系统阐述广东省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现状、特征、成就及问题，提出针对性政策建议。

成果图集：编制系统性成果图集，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广东省国土空间利用总体格局图、公共服务设施分布与可达性分析图（如15分钟生活圈覆盖范围）、各类综合指数的空间分布图、关键指标（如GDP、人口密度、路网密度、绿地覆盖率等）的空间分布与统计图表。

**附件三：安全保密协议**

**安全保密协议**

为了加强对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技术信息、数据资料和运营信息等的安全和保密管理，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订立本安全保密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作为本项目之 合同*（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主合同名称）*（以下称“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安全义务**

经甲、乙双方确认，乙方应承担本项目的安全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乙方应保证项目人员不利用甲方网络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不从事违法犯罪活动。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触、知悉的国家秘密和甲方的工作信息和商业信息。未经甲方审查批准，不得擅自发表涉及甲方未公开信息内容的文章、著作等。

（二）乙方应遵守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如需使用甲方网络，应按甲方要求办理有关入网手续，并主动接受甲方的安全教育及监督检查。按甲方统一要求安装正版杀毒软件并进行全盘查杀，确保无网络安全风险后方可入网。按甲方要求做好终端日常安全管理，及时更新操作系统补丁，定期进行全盘病毒查杀，不使用弱口令，不浏览与工作无关的网站，不发表不当言论；不安装、使用盗版、破解版或“绿色版”软件工具；不随意下载软件，确因工作需要下载的，经甲方审查批准，须从官方网站等正规渠道进行下载，下载完毕后须用杀毒软件扫描查杀确认无网络安全风险后方可运行。做好自身的网络安全自查、问题整改、应急处置、重点保障等工作。

（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在甲方服务器安装软件；乙方不得进行任何未经甲方允许的配置核查、漏洞扫描、渗透测试、代码审计、监控录像等行为。

（四）乙方在项目开展过程中需使用政务数据的，须履行数据申请审批手续，完成申请后，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应在审批许可范围内使用该部分数据，并承担该部分数据的安全责任。

（五）遇有发现安全风险隐患或安全事件，乙方应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告并配合甲方处置。

**第二条保密的内容和范围**

经甲、乙双方确认，乙方应承担甲方关于本项目“工作秘密”的保密义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技术信息：包括技术方案、设计要求、服务内容、实现方法、运作流程、技术指标、软件系统、数据库、运行环境、作业平台、测试结果、测试数据、图纸、样本、模型、使用手册、技术文档、涉及技术秘密的业务函电等等。

（二）数据资料：包括采购项目所产生的数据/资料成果（含过程成果），以及甲方为采购项目实施而提供给乙方的基础地理信息、自然资源信息数据/资料等等。

（三）运营信息：包括客户名称、客户地址及联系方式、需求信息、营销计划、市场推广计划、商业拓展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进货渠道、产销策略、商务谈判价格及方案、项目组人员构成、费用预算、利润情况及不公开的财务资料等等。

（四）其他事项：甲方依照法律规定和有关协议的约定要求乙方承担保密义务的其他事项。

**第三条乙方的保密义务**

对第二条所称的本项目的“工作秘密”，乙方承担以下保密义务：

（一）主动采取加密措施对上述所列及之项目的“工作秘密”进行保护，防止不承担同等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方知悉及使用。

（二）不得刺探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与本职工作或本身业务无关的甲方关于本项目的“工作秘密”。

（三）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批准，乙方承诺不得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把保密信息和/或其中的任何部分，披露、透露给任何第三方或者公开。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上述保密信息，不得复制、泄漏或遗失，亦不得用于与履行本项目合同无关的其他目的。如有违反上述保密要求的，乙方应承担因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乙方不得依据甲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就任何问题，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任何建议。

（四）乙方不得允许或协助不承担同等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方使用甲方关于本项目的“工作秘密”。

（五）乙方承诺如向其职员透露或使其接触从甲方获取的本项目保密信息和/或其中的任何部分，上述职员必须是本项目组成员、项目管理人员、项目成果直接应用人员或者领导人员，且乙方在透露或使其接触前已经从该职员获得了必要的且不低于本承诺要求的保密和不透露的承诺，并向甲方书面备案。

（六）不论因何种原因终止参与甲方关于本项目的工作后，都不得利用本项目之“工作秘密”为其他机构服务。

（七）乙方承认并同意，甲方向乙方披露本协议所列保密信息及其载体之举，不构成甲方向乙方转让、授予任何非基于为提供本项目项下技术服务之目的的使用权、特许权或其他任何权利。甲方向乙方披露本协议所列保密信息不构成甲方授予乙方享有甲方对其商标、专利或技术秘密拥有的权益，亦不构成甲方向乙方转让或授予第三方许可给甲方的商标、专利或技术秘密等有关权益。乙方获悉甲方保密信息时，亦不得被认为或被解释为取得甲方对保密信息所享有的任何权利。

（八）如发现本项目的“工作秘密”被泄露或者因乙方过失泄露秘密，应当第一时间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并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告。

（九）本项目“工作秘密”之备份和复制品与原本项目“工作秘密”涉及的技术信息、数据资料和运营信息效力等同，均受本协议的保护。乙方提交的本合同约定的成果经甲方确认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项目实施前甲方按合同约定提供给乙方的各项资料，乙方需及时返还。本项目服务期结束后，乙方不得保留任何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相关的文件、代码、图片、系统运维相关配置信息等资料，如因乙方或乙方相关人员的原因造成网络安全事件，甲方有权追究其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安全保密期限**

国家、地方、行业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无上述法律法规规定或特别约定的，乙方对获悉的本项目保密信息负有永久保密义务，不因本项目合同的终止而终止，直至相关保密信息被甲方或所有权人公开为公众知悉的信息，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第五条安全保密人员**

双方参与或涉及本项目的所有人员。

**第六条违约责任**

乙方如果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保密义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整（¥ .00），同时继续严格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保密义务，并赔偿甲方因上述违约行为而导致的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调查费、公证费、诉讼或仲裁费等费用支出。

如本协议约定的违约责任与本项目合同约定不一致，以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是以本协议为准还是以项目合同为准）*为准*。*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办法**

因本协议所产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本协议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第八条协议生效**

本协议作为本项目合同附件，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章），并加盖行政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盖章）：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 | 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
| 签定日期：202 年 月 日 | 签定日期：202 年 月 日 |

**附件四：廉政责任书**

**廉政责任书**

（适用中标单位）

项目名称：

甲 方：

乙 方：

为进一步落实廉政建设有关规定，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加强采购管理、项目管理，切实把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各项目（工程）打造成“阳光工程”“廉洁工程”，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甲、乙双方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省关于招标投标、政府采购、市场准入以及廉政建设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性文件规定。

（二）严格执行本项目招标投标文件和采购合同的内容要求，自觉履行本项目招标投标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确保本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质量。

（三）主动公示本项目有关情况，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计和纪检部门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四）发现任何一方在项目实施过程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当向其上级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部门进行举报。

二、甲方责任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廉洁从政的各项规定，依法依规办事，规范项目管理，杜绝发生不当甚至违纪违法行为。根据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的有关要求，甲方、甲方的相关单位和甲方及甲方相关单位的工作人员在本项目实施过程应当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得违规干预和插手本项目的招标采购，为个人和亲友谋求私利。

（二）不得收受参与本项目实施单位任何形式的宴请、旅游、健身和娱乐等活动。

（三）不得利用职权向项目实施单位推销和指定相关材料、服务、软硬件等，从中收取回扣和好处费。

（四）不得在办理本项目的任何有关手续过程中，吃、拿、卡、要。

（五）不得降低项目验收标准开展竣工验收，不得降低合同执行标准进行结算，从而收受人情好处。

（六）不得截留、挪用、私分项目资金。

三、乙方责任

要切实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廉政建设，自觉规范项目建设和实施涉及的各环节活动，杜绝发生不当甚至违纪违法行为，与甲方建立清亲合作关系。根据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自觉接受监督，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严禁不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政策和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及招标投标文件和项目采购合同的要求，开展项目设计、实施、监理、第三方检测和验收，从而造成项目实施进度慢、质量差的行为。

（二）严禁以任何理由和形式向甲方、甲方的相关单位和甲方及甲方相关单位的工作人员赠送包括但不限于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严禁以任何理由和形式接受甲方、甲方的相关单位和甲方及甲方相关单位的工作人员赠送的包括但不限于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三）严禁以任何理由和形式为甲方、甲方的相关单位和甲方及甲方相关单位的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上述单位或工作人员支付的任何费用。

（四）严禁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甲方的相关单位或甲方及甲方相关单位的工作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和不正当利益。

（五）严禁以任何理由和形式为甲方、甲方的相关单位或甲方及甲方相关单位的工作人员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开展采购、项目建设等工作的宴请、旅游、健身和娱乐等活动。

（六）严禁与甲方、甲方的相关单位或甲方及甲方相关单位的工作人员联合、串通，截留、挪用、私分项目资金。

四、本廉政责任书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是项目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章），并加盖行政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五、本廉政责任书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盖章）：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 | 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
| 签定日期：202年 月 日 | 签定日期：202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28863**

**采购项目编号：ZZ0250418**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ZZ0250418]，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ZZ0250418]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广东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ZZ0250418），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面向重点区域协调发展的广东省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分析”项目（采购项目编号：ZZ0250418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_\_\_\_\_：

鉴于你方\_\_\_\_\_\_\_\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_\_\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_\_\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